复旦大学国家公派留学学生中途回国审批表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2">申请人</td><td>姓名</td><td></td><td>院系</td><td></td><td>学号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手机号</td><td></td><td>电子邮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国家公派
留学信息</td><td>项目名称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留学国别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留学单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基金委批文号</td><td colspan="2">留金 [20] 号</td><td>基金委批准留学期限</td><td colspan="2">个月</td></tr>
<tr><td>派出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 月 日</td><td>应回国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 月 日</td></tr>
<tr><td>中途回国申请</td><td colspan="6">申请拟于 年 月 日中途回国，并于 年 月 日再次出国留学。

理由：
（请详述中途回国理由，拟在中途回国期间开展的活动及相应日程安排）

申请人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</td></tr>
<tr><td>申请人承诺</td><td colspan="6"><u>本人承诺：本人提交的申请材料均真实、完整。</u>

承诺人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</td></tr>
</table>

项目主管 评估意见	（请详细评估中途回国的必要性以及对学生学业的影响） 项目主管签字：　　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院系 审核 意见	分管院长（系主任）签字：　　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 院系盖章：
教务处 审批 意见	分管处长签字：　　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
备注：1. 申请表**双面打印**，由本人签字后交至项目主管签署评估意见，经院系分管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院系公章后交教务处审批。2. 随表须提交：（1）外方同意函（2）中途回国的相关邀请材料（3）中途回国的日程安排（4）相关证明材料（如有）。3. 原则上只审批因因不可抗力或学业需要导致的事由。